

2023 年度

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9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件	2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工作，参与调解疑难、复杂民间纠纷。

（二）承担社区矫正日常工作，组织开展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管理、教育、矫治、考核和帮扶。

（三）指导管理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四）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对刑释解救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五）组织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

（六）组织开展基层依法治理工作，为乡镇人民政府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

（七）协助基层政府处理社会矛盾纠纷。

（八）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九）承担法律援助站的日常管理工作。

（十）完成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和乡镇人民政府交办的维护社会稳定的有关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0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3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	行政单位	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单位主要任务是：

（一）优管理，带好工作队伍。湄洲镇司法所现有在岗工作人员7名，包括副科级所长1名、四级主任科员1名、聘用人员5名（其中3名社区矫正工作者、2名专职人民调解员）。我所在市局的指导下，坚持问题导向，通过创新人员管理机制，优化力量配备、队伍建设，严明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提高队伍领悟力、战斗力、执行力。一是强化思想建设，通过每周两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坚持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等重点措施有机融合、一体推进，牢牢把握党的创新理论、大政方针，以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任务，不断加强理想信念教育，要求全体人员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并围绕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展开交流研讨，推动学以致用，用以促学。二是强化能力建设，坚持定期开展业务学习，组织所内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参加全省社区矫正执法规范化视频培训，要求工作人员熟练掌握常用办公软件，熟悉各项工作流程，不断提升理论素养、业务能力。三是强化作风建设，严肃工作纪律，严格考勤制度，由所长带头把好全员政治观、廉洁关。

（二）护平安，强化排查化解。2023年，全镇共排查各类纠纷137件，调解137件，其中邻里纠纷44件，占比32.12%；婚姻家庭纠纷29件，占比21.17%；其他纠纷40件，占比29.2%；

山林土地纠纷 8 件，占比 5.84%；房屋宅基地纠纷 6 件，占比 4.38%；损害赔偿纠纷 4 件，占比 2.92%；道路交通事故纠纷 3 件，占比 2.19%；合同纠纷、劳动争议纠纷、消费纠纷均 1 件，占比均是 0.73%，调解率 100%，调解成功率 100%，有力维护了海岛安定稳定。2023 年，我所定期组织各调解主任召开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分析会，收集社情民意、排查不稳定因素，通过会上反馈问题及时掌握矛盾纠纷的动态和苗头，并根据问题性质、涉及范围、后续影响等因素分类施策，及时落实处置措施，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此外在“百日攻坚”行动开展期间，我所高度重视，本着早谋划、早部署、早介入，严格按照上级部署，多项举措齐头并进，全力推进“百日攻坚”行动。一是与村委会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排查矛盾纠纷有关情况；二是依托湄洲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设立矛盾纠纷调处热线，建立群众诉求登记台账；三是参与督导村委会百日攻坚行动进展情况；四是借助分析研判会以会代训以提高调解人员的化解矛盾、处理纠纷的能力与技巧。

（三）严要求，做好安置帮教。2023 年以来，我所共接收刑满释放人员 50 人，日常工作中，安置帮教工作领导小组严格坚持“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对刑满释放人员采取分职业、分年龄、分社区的分类帮教方式，有序开展对刑释解教人员的教育和就业安置工作，确保安置帮教工作更有针对性、更具实效性，有效预防重新犯罪。在全国两会、百日攻坚等特殊节点，强化风险意识，加强人员管理，未有任何社矫对象脱管、漏管。目前本辖

区内共 11 个村委会，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 250 人，累计解除矫正 211 人，居住地变更 2 人。2023 年，我所共接收社区矫正对象 25 人，解除矫正 23 人，目前在册社区矫正对象 37 人。我所严格落实每月一比对新入矫人员情况，执行“日定位、周听声、月报告”制度，社区服刑人员汇报率达 100%，开展集中学习 16 场次，集中学习 374 人次，参加云课堂 4 场次、4 人次，参加公益活动 17 场次、300 人次，实地查访 169 人次、信息化核查 11681 人次、适时核查 3354 人次，个别教育 50 人次，社区矫正对象与公安部门去向信息比对核查 428 人次，给予训诫 9 人次，给予警告 0 人次，外出请假 7 人次，在册常住地未在本辖区共 20 人，每月到公安部门比对矫正对象的出行、住宿情况的信息，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注意做好谈话记录，并根据实际情况给予相应处置。2023 年以来未发生人员脱离管辖、重新犯罪的情况，社区矫正工作多次受到秀屿区人民检察院、司法局的肯定，一篇社矫宣传报道“交通安全教育”被莆田晚报、福建社矫在线刊登。4 月 19 日省社矫检查组来所进行社区矫正工作检查指导，进一步夯实社区矫正工作基础，促进社区矫正工作新发展格局构建。

（四）多形式，推进普法宣传。2023 年以来，我所共开展普法宣传、法治讲座共计 35 场次，受益群众 8000 余人次。举办了“依法治校 法育未来”“法律援助手牵手 和谐社会心连心”“维护国家安全 筑牢人民防线”等多个主题普法宣传活动，采取悬挂标语、LED 宣传、开展法治讲座、制作简报等多种形式，结合“宪法宣传

周”等重要时间节点，多点开花，多形式推进普法宣传活动，增强海岛群众的法治意识，为平安海岛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此外，一篇迎接第八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活动报道被新福建客户端、法润莆阳在线刊登，宪法宣传周送法进台企等系列报道先后在湄洲发布、法润莆阳、新福建在线刊登。

（五）利民生，普惠法律服务。一是按照上级为民办实事的整体要求，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建设。我所不断推进公共法律服务线下平台建设，加强公共法律服务队伍建设，提高法律服务的整体水平，更好地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的期待。二是全面开展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推动村法律顾问续聘。目前，全镇 11 个村与律所签订聘任合同，实现村级法律顾问全覆盖，由顾问律师不定期深入各村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答疑解惑、释理说法，确保高质量法律服务在海岛全面铺开。

（六）再提升，创品牌司法所。我所着眼服务基层、发展基层需要，根据司法部、省司法厅关于加强司法所建设一系列指导意见和要求以及市局的相关部署安排，进一步提升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整体水平，针对办公用房、妈祖评理室、公共法律服务站等功能室进行提升改造，借此查缺补漏、优化格局，重新梳理工作亮点，争取打造更多工作品牌。现已完成提升改造，为争创品牌司法所打下坚实基础。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7.2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82	本年支出合计	65.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65.82	总计	65.8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5.82	65.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25	57.25				
20406			司法	57.25	57.25				
2040601			行政运行	57.25	57.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5.14	5.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5.14	5.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14	5.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	3.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3.43	3.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	2.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1.41	1.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5.82	65.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25	57.25				
20406			司法	57.25	57.25				
2040601			行政运行	57.25	57.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	5.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	5.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4	5.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	3.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3	3.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	2.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	1.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57.25	57.25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	5.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3	3.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					单位：万元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82	本年支出合计	65.82	65.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65.82	总计	65.82	65.8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5.82	65.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25	57.25		
20406	司法	57.25	57.25		
2040601	行政运行	57.25	57.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	5.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	5.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14	5.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	3.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3	3.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	2.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	1.41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4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2.3	30201	办公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4.8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21.44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4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6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2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5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5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2.18	公用经费合计				3.64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
3. 公务接待费	6	0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湄洲镇司法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65.82 万元，支出总计 65.8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5.80 万元，增长 9.66%。主要是人员基本支出的正常增长。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65.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0 万元，增长 9.6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8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65.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0 万元，增长 9.66%，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5.8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2.18 万元，公用支出 3.64 万元。

- 2.项目支出 0.00 万元。
-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 4.经营支出 0.00 万元。
-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5.82 万元，支出总计 65.8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5.80 万元，增长 9.66%，主要是：人员基本支出的正常增长。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0 万元，增长 9.66%，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601-行政运行 57.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59 万元，增长 10.82%。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支出的正常增长。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1 万元，下降 3.93%。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降低。

(三)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38 万元，增长 23.17%。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四)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7 万元，增长 5.22%。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8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2.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64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此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无此项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无此项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3 年度本单位无单位自评项目。2023 年度本单位无单位评价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43 万元，增长 13.40%，主要原因是：邮电费增加 0.29 万元，工

会经费增加 0.04 万元，其他交通费增加 0.9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0.85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